

关于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XYZH/2021TJAA10137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发展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1年4月28日出具了XYZH/2021TJAA10123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海泰发展公司编制了后附的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按照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和披露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是海泰发展公司的责任。

我们对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海泰发展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时所检查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海泰发展公司营业收入及其扣除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海泰发展公司为2020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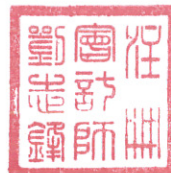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备注
营业收入	45,810.03	67,764.4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0.00	0.00	注
其中：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0.00	0.00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5,810.03	67,764.40	

注：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包括房地产销售收入、房地产租赁收入、商品销售收入及服务收入，均属于主营业务，具备商业实质。

法定代表人：任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世瑛